指导:刑法学案例分析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,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3/2021_2022__E6_8C_87_E 5 AF BC EF BC 9A E5_c36_53021.htm 案例一钱某从毒品走 私犯手中购买海洛因2500克,准备贩卖牟利。为遮人耳目, 钱某从医院太平间偷盗了一具婴几尸体,将海洛因藏匿于婴 儿的尸体中携带到某市。为使海洛因尽快脱手,钱将海洛因 掺杂在自己卷制的香烟中,号称"神烟",包治百病,使不 明真相的刘某、潘某等10余人吸食成瘾,不得不高价向钱某 购买"神烟"。钱某被抓获时,大部分海洛因已买出,只剩 下400余克。问:1、钱某触犯了哪些罪名?2、钱某所触犯罪 名中的法定最高刑是什么?是哪些犯罪?3、对钱某可否适用 法定最高刑,为什么?案例二王某因犯数罪被人民法院依法 判处有期徒刑20年,服刑13年后被假罪。在假释考验期第6年 , 王某盗窃一辆汽车而未被发现。假释考验期满后的第4年, 王某因抢劫而被逮捕,交代了自己在假释考验期限内盗窃汽 车的行为。问:(1)对王某是否需要撤销假释?为什么? (2)对王某假释考验期限内的盗窃行为应如何处理?(3) 对王某假释考验期满后的抢劫罪应如何处理?(4)对王某最 后的刑罚应当如何确定?案例三纪某在14岁之前盗窃各类财 物总计约7000余元。14岁生日那天,纪某邀集几个朋友到一 饭馆吃饭。饭后回家途中,纪某看到一行人手拿一个提包, 即掏出随身携带的弹簧刀将持包人刺伤把包抢走,包内有手 提电话一部、现金5000余元。第二天纪某出门游逛,见路边 停着一辆吉普车,即设法打开车门,将车开走。行驶途中, 因操作生疏,将在车站候车的3人撞倒,二死一伤。纪某不仅 未停车,反而加大油门逃走。当日下午,纪某将汽车以两万 元的价格卖出,后被抓获。请对纪某的上述各行为从刑法角 度进行分析并说明理由。案例四邵某欠何某赌债1000元,日 久不还。某日,何某等候在小学门口将邵某刚放学的7岁男孩 骗至车上强行拉走,送到邻县一亲戚家。后何某给邵某寄去 一封信,威胁说:邵某必须在三天内送还1000元钱,否则, 将其儿子卖掉抵债。邵某向公安局报案,小孩得解救。此案 对何某定性有两种意见:(1)构成绑架儿童罪,(2)构成 绑架勒索罪问:你同意何种意见?为什么?并说明不同意其 他意见的理由。案例五1974年7月,印刷厂工人康某利用工作 之便, 套色印刷10元面值的人民币101张。同年8月3日晚, 康 某在某商店里用伪造的货币购物时,引起售货员的怀疑,当 售货员对照灯光查验货币时,康某心虚,拔腿就跑。售货员 呼喊,康某被一恰好路过的公安人员抓获,带回公安机关审 查。在看守羁押期间,康某脱逃,偷渡出境,到国外定居 。1995年12月7日,因其父病故,康某悄悄从国外赶回家中探 望,公安机关得知后将其抓获。人民法院以伪造货币罪处康 某有期徒刑五年,康某不服判决,以追诉时效已过为由提出 上诉。请分析康某的行为是否超讨追诉时效并简要说明理由 。案例六伍龙、阵德、龙北三人为做生意于1992年10月各自 向吕明借款1万元,并写了借条交吕明为据,此后吕明多次催 三人还款,三人因生意不好,无钱偿还。久之,伍龙产生了 不还的念头,遂找陈、龙二人商量并提出:吕明因做生意随 身带公文包常装有大量现金,我们一起请他吃饭,乘他酒醉 , 各取1万元数日后还他钱, 以了债务。陈、龙二人皆同意。 同年12月31日晚, 伍约龙、陈二人在市内"又一春"饭馆单

间请吕明吃饭。龙北在行前叫上其表弟李义帮忙,并告知与 伍、陈二人商议之事。当晚,伍、龙二人与吕明如约到"又 一春",李义随龙北来后在饭馆外等候。陈德因怕事,未到 饭馆就悄悄走了。伍、龙两人频繁向吕明敬酒,趁吕明酒醉 迷糊之时,将吕明的公文包打开,正欲分点现金时,忽被送 菜的服务员王水撞见。伍龙慌忙翻窗而去,龙北夺门而走, 王水追出饭馆。李义跟在龙北身后,边跑边用自带的火药枪 朝天鸣放。王水未追赶,返回饭馆,从地上收起一把钱,放 入衣袋内,并叫出租车将吕明送回家。第二天,王发现这一 把钱有5千元,但均是假钞。问:如何认定伍龙、陈德、龙北 、李义、王水的行为?并说明理由。案例七被告人谭德,系 国营一公司业务员,1992年年底,谭与另一业务员陈明代表 公司在广州按合同接受37200打进口"引擎整修剂"时,陈发 现溢货现象,即港商多以了货,陈将此事告知谭。谭经清点 后认为出现溢货300打,并要陈勿将此情况告知别人。几天后 ,谭将此300打整修剂以每打280元的价格卖给个体经营者王 某,并要王将8.4万元货款汇至谭原来工作过的S外贸公司的账 上。S外贸公司的财务人员按照公司总经理的指示,从银行提 取现金3.1万元交给了谭。谭则以个体经营者王某的名义,以 借款为名填写了借支单。案以后谭供称,S外贸公司给他的3.1 万元,是他为自己原来工作过的单位做了8.4万元"贡献"后 所得到的奖金。后经查证,溢货实为210打。对本案的定性, 有三种意见:第一种意见认为,谭卖给王某的300打整修剂均 属国家财物,谭的行为构成贪污罪;第二种意见认为,谭所 侵吞的财物中有210打是港商多发的货物,所有权当属港商, 即非国家财产,也非集体财产,故谭的行为不构成贪污罪,

仅是民法上的不当得利。对于私自卖掉的属于N公司的90打 应认定为是贪污罪:第三种意见认为谭卖掉溢货210打的行为 属于违反海关法的一般违法行为,不构成犯罪。谭误将属 于N公司的90打变卖属于对象认识错误也不构成犯罪。现问 :(1) 谭德的行为是否构成贪污罪?为什么?(2) 谭德的 行为是否属于民法上的不当得利?为什么?(3)谭德误将属 于N公司的90打整修剂当作溢货转卖是何性质?为什么?案 例八被告人丁某,女,15岁。丁某一日骑自行车回家,行至 一坡路时, 因车速快, 撞着同方向行走的李某左脚的左侧。 丁某从自行车上摔下,将李压倒在身下。丁即将李送往医院 。但李因颅脑损伤,经抢救无效,于当天死亡。丁某应否对 其行为负刑事责任?为什么?案例九王某(男)与周某(女) 长期通奸。王为达到与周结婚的目的,与周共同谋害其丈 夫赵某。王提出由他提供毒药,由周趁吃饭时,把毒药放入 赵某碗内,将赵某毒死。周虽然同意,并已把王提供的毒药 准备好,但她有一个3岁女孩,顾虑会把孩子毒死,便没有按 约定的办法实施毒杀行为。后王要继续和周通奸遭到拒绝, 周便揭发了王上述罪行。请依照刑法,分析王某和周某的行 为性质并说明理由。案例十一九九四年二月十三日,某公司 采购员余若水住在某市银天大酒店,他为采购钢材四处奔波 ,然而收获甚微。同房住着另外两个旅客,一个自称姓方, 一个自称姓田。余若水和他们闲聊时提到自己四处奔波购买 而一无所获的情况,方某和田某马上就表示: "我们是×× 钢铁公司的推销员和财务科长。"表示愿为朋友尽力。过一 会,方、田又说:"现在银行已停止营业了,我们随身带的 现金支票无法取出现金,现在我们俩准备去吃晚饭,你可以

借些钱给我们吗?"余若水满口答应说:"没有问题,我带有三万多元现金,放在保管室提包里。"余认为这两个人挺够朋友,当晚请他们吃饭、喝酒,以兄弟相称。在喝酒时,方、田合谋频频向余若水敬酒,不久余若水不胜酒力醉倒,方、田二人又以"关心朋友"为名,把余若水扶回房间,让他躺在床上,然后借口给余水喝,将安眠药灌入余若水中,余若水服药后呼呼大睡,方、田二人从余若水身上搜出提包的"号牌",到寄存处找服务员取出了余的提包,拿走余所带的现金三万元。过了四、五个小时,余某慢慢醒来,一看不见了方、田二人,遂马上摸口袋找号牌,发现号牌不见了,到寄存处一问,提包已被人取走,余若水马上到公安机关报案。后来方、田二人被公安机关抓获。100Test下载频道开通,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www.100test.com